

國立清華大學專題計畫約用人員工作酬金標準表^{附件一}

本表自民國114年1月1日實施

單位：新台幣元

級 別 薪 級	博士級 助理	碩士級 助理	學士級 助理	不分級 助理
十五	77,984	61,273	55,703	44,562
十四	75,756	59,045	53,475	42,335
十三	73,528	56,817	51,247	41,221
十二	71,300	54,589	49,019	40,107
十一	69,072	52,362	46,791	38,992
十	66,843	51,247	45,677	37,879
九	64,615	50,133	44,562	36,764
八	62,388	49,019	43,449	35,651
七	60,160	47,905	42,335	34,536
六	59,045	46,791	41,221	33,422
五	57,932	45,677	40,107	32,309
四	56,817	44,562	38,992	31,194
三	55,703	43,449	37,879	30,081
二	54,589	42,335	36,764	28,966
一	53,475	41,221	35,651	28,590

註：

- 一、表列數額為月支工作酬金標準參考原則。惟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或其他計畫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辦理。
- 二、計畫人員之資格及薪資，依本校專題計畫約用人員注意事項第五至八點辦理。另依服務年資申請提敘後，擬再加給薪級超過五級者，經專案簽准，得支給較高之薪資。
- 三、計畫人員報到敘薪後，各用人單位或計畫主持人擬再以第五點第一項第三款特殊專業技能或採計職前年資申請調薪，其生效日以簽准之日為原則。
- 四、本校專題計畫人員博士後研究支薪標準表另訂之。
- 五、本表月支數額低於行政院公告之勞工基本工資時，自調整生效日起，以基本工資支給。
- 六、本表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計畫約用人員月支酬金不得低於下列金額：

(1)專科級：30,400 元。

(2)學士級：36,300 元。

(3)碩士級：41,500 元。